

新华社播发学习手记：

总书记强调的『一步一步』既是方法论也关乎政绩观

新华社记者 胡浩

刚刚结束的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在同代表委员们共商国是时，两次谈到“一步一步”——

面对“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不能只看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现在增长的是硬实力，追求的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经过不断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一步一步往上走。”

对于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基层诊疗体系的探索，习近平总书记辩证分析：“有条件的地方可以探索人工智能，但还是要一步一步来，一步一步筑起大众医疗的基础。”

“一步一步”，其中蕴含着实事求是、“自觉按规律办事”的原则和道理。这是干事创业的科学方法，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必然要求。

事必有法，然后可成。我们作决策、抓工作、办事情、谋发展，都要认识规律、遵循规律。能否坚持实事求是，能否按规律办事，是决定我们的工作有无主动权乃至得失成败的关键所在。

自觉按规律办事，基础在于“做到对实情心中有数”。领导要有水平，水平从哪里来？“水平来自对客观规律的认识和掌握，而规律性的东西，正是蕴藏在广大群众的实践中”。面对纷繁复杂的世情国情民情，要深入基层一线，入山问樵、入水问渔，既看“高楼大厦”，又看“背阴胡同”，从而发现规律、认识规律。“调查研究就像‘十月怀胎’，决策就像‘一朝分娩’。调查研究的过程就是科学决策的过程，千万省不得、马虎不得。”

自觉按规律办事，关键在于“透过现象看本质、把握规律”。规律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却可以被人所认识和运用。对于马克思主义者而言，按规律办事既是一种世界观，也是一种方法论。上世纪80年代，河北正定面临“高产穷县”困局，时任正定县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把握经济规律，针对正定紧邻河北省会的区位特点确立了走“半城郊型”经济发展的路子，全县经济由此实现起飞。在浙江工作期间，面对快速发展的义乌与滞后的体制机制之间的矛盾，习近平同志用“给成长快的孩子换上一件大衣服”的生动比喻，道出因时而进、因势而新的发展规律。

自觉按规律办事，重点在于“把需要和可能统一起来”。在尊重客观规律和现实条件的前提下，要开动脑筋创新思路，寻求二者的最佳结合点，真正做到“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比如，区域发展要“因地制宜、扬长补短，走出适合本地区实际的高质量发展之路”，能源变革要“先吃饱肚子再吃好”，发展新质生产力要“从实际出发，先立后破、因地制宜、分类指导”。

我们的发展，“必须是遵循经济规律的科学发展，必须是遵循自然规律的可持续发展，必须是遵循社会规律的包容性发展”。

真正“含金量高”“时效性强”的政绩，从来不是违背规律的盲目蛮干，而是遵循规律的顺势而为、乘势而上；不是急功近利的表面光鲜，而是泽被后世的脚踏实地、务实笃行。自觉按规律办事，“使提出的点子、政策、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符合科学精神”，才能创造出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实绩。（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

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积极稳妥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以下简称延包试点），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牢牢把住处理好农民和土地关系这条主线，锚定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目标，坚持把依法维护农民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强化集体所有制根基、保障和实现农民集体成员权利同激活资源要素统一起来，充分运用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通过细致工作有序推进，确保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扎实落实到位，不断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政策体系，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工作中要做到：坚持集体所有制不动摇，严禁打破原集体土地所有权的界限在全村范围内搞平均承包，充分维护农民集体对承包地发包、调整、监督、收回等各项职能，探索和丰富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的有效实现形式。坚持农户家庭承包经营，农村集体土地由本集体经济组织内农民家庭承包，农户承包地要保持稳定，发包方及其他组织、个人不得违法调整和收回农户承包地。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农民主动性和创造性，鼓励农民集体在法律和政策范围内因地制宜探索延包具体路径和办法。坚持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尊重历史、照顾现实，统筹考虑、循序渐进，科学合理安排进度，做好矛盾纠纷调处，保持农村社会稳定安宁。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刻认识开展延包试点的重要性、艰巨性、复杂性，提前谋划，做好工作指导，积极稳妥推进各项部署落实，加强探索实践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完善相关措施。第二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的，原则上要在期满后1年内完成延包工作。

二、稳妥有序开展延包试点

（一）坚持延包原则。开展延包试点，以

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为基础，以第二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为起点再延长承包期30年。以户为单位开展延包，确保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地继续保持稳定，不能推倒重来、打乱重分，不能借机违法调整或收回农户承包地。

（二）依法依规从严掌握“小调整”。坚持“大稳定、小调整”，“小调整”的前提是“大稳定”。“小调整”是指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个别农户之间进行承包地小范围适当调整，仅限于少数存在承包地因自然灾害毁损等特殊情形且群众普遍要求调地的村组。

（三）规范延包程序。要按照延包工作规程确定的成立工作小组、摸底核实、制定方案、开展调查、审核公示、签订合同、完善证书、资料归档等程序规范开展试点。延包工作小组由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延包方案由农民集体在法律和政策范围内民主协商，在本集体经济组织范围内公示不少于15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征得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同意后公开组织实施。延包方案涉及承包地调整的，应当报乡（镇）政府和县级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批准。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乡（镇）政府要加强对延包方案制定和实施的指导监督，发现问题的，应当及时予以纠正。

（四）妥善解决突出矛盾。依法维护第二轮土地承包期放弃承包等无地农户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置因缺地少地导致生活困难农户的合理诉求。鼓励按照相关规定通过集体收益分配、提供就业服务、公益性岗位安置等土地以外的方式解决突出矛盾。对承包地暂缓确权登记颁证等问题，结合延包试点妥善处置。

三、加强农民土地承包权益保护

（五）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土地承包权益。具有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的承包农户家庭成员依法享有土地承包权益，非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不参与延包。充分保障出嫁、离婚、丧偶妇女和入赘婿等群体的知情权、参与权，做好跨区域协调工作，避免“两头空”、防止“两头占”，依照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等法律法规维护其合法土地承包权益。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承包权益。探索建立农户

自愿有偿退出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办法。

（六）依法收回消亡户承包地。坚持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因家庭成员全部死亡而导致承包方消亡的，发包方应当依法收回承包地，原承包方应得的承包收益，依照民法典规定继承。承包方分立、合并的，应当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相关程序等由省级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作出规定。

（七）严格机动地和新增耕地管理。机动地面积不得超过本集体经济组织耕地总面积的5%，且不得新增。通过依法开垦、复垦及土地整理等方式新增增加的耕地要严格管理，县级以上政府依法明确土地所有权。确定为农村集体所有耕地的纳入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在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通过确权确地、确权确股等方式承包到户，可以采取多种方式发展生产经营，由集体经营的所得收益主要用于分红，确保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受益。

（八）从严掌握确权确股不确地。坚持确权到户到地，不得违背农民意愿以行政手段推动确权确股不确地，也不得简单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名义强迫不愿确股的农民确权。实行确权确股不确地的条件和程序，由省级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依法作出规定。

四、加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

（九）全面开展合同网签。加快健全国家、省、市、县互联互通的农村土地承包信息应用平台，抓紧建立全国统一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健全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制度，对出现互换、转让、土地征收和承包方分立、合并等情形的，及时变更或终止承包合同。

（十）加强档案管理。延包试点中形成的对国家、社会和个人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数据等文件材料，应当纳入农村土地承包档案管理。制定延包档案管理办法。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档案主管部门及乡镇党委和政府应当制定工作方案，健全管理制度，确保农村土地承包档案完整和安全。发包方应当将农村土地承包档案纳入村级档案保管。

（十一）做好与不动产登记有序衔接。加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信息与登记信息、征地信息等互通共享，保障土地承包合同管理与不动产登记有序衔接。已颁发的土地承包权利证书在新的承包期继续有效



3月11日在安徽省黄山市歙县深渡镇拍摄的新安江沿岸美景（无人机照片）。时下，安徽省黄山市歙县新安江畔油菜花锦延铺展，春意盎然。（新华社发（施亚磊 摄））

国家发展改革委推出新一批重大外资项目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记者魏玉坤）记者18日从国家发展改革委获悉，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推出了新一批13个标志性重大外资项目，计划投资额134亿美元。

据悉，新入选项目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电子制造、化工、汽车、电气机械等，促进产业集群加速发展。同时，加大对服务业支持力度，首次将物流项目纳入清单，继续支持生物医药等领域研发中心项目，推动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

截至目前，标志性重大外资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1080亿美元，引资示范带动效应显著。

南京大屠杀幸存者关舜华去世

在册在世幸存者仅剩21人

新华社南京3月18日电（记者邱冰清）记者从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获悉，南京大屠杀幸存者关舜华于3月18日去世，享年101岁。

关舜华出生于1925年。1937年，侵华日军进城前，关舜华一家人“跑反”到江苏淮安，1个月后又回到南京，躲进设在宁海路的难民区。她的叔叔在中山门外被侵华日军杀害。

截至目前，由南京市侵华日军受害者援助与南京大屠杀历史记忆传承协会登记在册的在世幸存者仅剩21人。

（上接第一版）

绿色能源实践：零碳出行绘就生态底色

“第一次坐氢能列车，车辆运行时只有轻微的电铃声，感觉就像是在一个安静的房间里，这种绿色的体验太奇妙了！”来自上海的游客王佳楠刚走下“氢淞号”，就忍不住向同伴展示手机里记录的瞬间。

作为我省氢能技术在文旅场景的创新应用，“氢淞号”由中车长客股份有限公司量身打造，搭载氢燃料电池系统，运行全程实现零碳排放，每公里能耗仅1.5千瓦时，真正做到了“行驶无噪声、尾气无污染”。

中车长客股份有限公司运维服务经理杨煜向记者介绍，由于冬季天气严寒，列车在设计之初就采用了低温适配技术，可在零下35摄氏度环境下稳定启动，完美适配东北地区的气候特征。

列车储氢系统采用金属基碳纤维复合材料罐体结构，能承受高强度冲击，供氢系统设置三级安全防护，让游客在享受绿色出行的同时，更添安全保障。

据悉，列车沿线串联起北山公园、玄天岭公园、桃源山公园等景点，3公里的线

路如同一条绿色纽带，将城市生态廊道与文旅景点有机串联，让游客在慢游中感受“城在林中、人在景中”的生态之美。

吉林“氢淞号”与长春“氢春号”的绿色实践，正是我省践行“氢动吉林”发展规划的战略缩影。我省拥有丰富的风能及光伏资源，为绿氢生产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目前，已在白城等地开展碱液联合质子交换膜电解水制氢试点，构建起“绿氢生产—储运—应用”的闭环体系，为氢能列车的规模化运行提供了坚实支撑。

氢能产业落地：链式发展激活新动能

“氢淞号”的成功运营，并非孤立的技术展示，而是吉林省氢能全产业链发展的必然成果。依托“氢动吉林”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我省正全力打造“中国北方氢谷”，构建起“制—输—储—加—用—测”完整氢能产业链，而“氢淞号”则成为这一产业链的重要应用标杆。

在研发端，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吉林大学等科研单位深耕氢燃料电池、质子交换膜等核心技术，为列车提供了坚实的科技支撑；在制造端，中车长客凭

“氢”装上阵 绿动江城

借轨道交通装备领域的深厚积淀，成功打造氢能市域列车、氢能观光列车等产品，形成了强大的产业化能力。在应用端，长春市、吉林市率先实现氢能技术与文旅场景的深度融合，为氢能产业开辟了应用新场景。

产业配套的持续完善，为氢能列车的推广奠定了基础。按照规划，我省2030年将建成70座加氢站，2035年将达到400座，形成覆盖全省的加氢网络。

目前，吉林市已在吉海铁路遗址公园周边布局加氢设施，“氢淞号”加氢仅需10分钟，续航可达320公里，完全满足文旅观光需求。同时，一汽集团、吉电股份等企业纷纷布局氢能交通领域，氢燃料电池公交车、大巴车已在白城、延边等地示范运行，形成了“多点开花、链式发展”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文旅市场升级：场景创新点燃消费热潮

“坐着氢能列车逛百年铁路遗址，既能感受科技魅力，又能品味历史文

化，这种体验独一无二。”年近七旬的吉林市民李大爷是名“铁路迷”，“氢淞号”试运行以来，他已经打卡了三次。走进列车内部，弧形穹顶搭配“春夏秋冬四季+文旅之城故事”胶片装饰，

柔软沙发座椅营造出舒适氛围，列车语音讲解系统同步介绍氢能原理与吉海铁路百年历史，让每一次旅程都成为文化与科技的碰撞。作为吉海铁路遗址公园的核心业态，“氢淞号”的运营让这处百年历史的铁路遗址焕发新生，实现了周边北山、玄天岭、桃源山等景点的“穿珠成带”。

数据显示，春节假期吉林市位列全

国热门冰雪游目的地TOP5，接待国内游客718.73万人次，“氢淞号”的试运营进一步延续了我省春节假期文旅市场的火爆态势，成为春日文旅消费的新增长点。从冰雪旅游到春日慢游，从传统景区到科技赋能的新场景，“氢淞号”正载着游客缓缓前行，身后回荡着百年铁路的历史足音，前方铺展着我省能与文旅产业的绿色画卷。

公告

张立军（沈铁朝阳镇线路标件厂）、薛秀娟（吉铁分局桦甸车务段劳动服务公司桦甸服务站）、张香艳（梅河口市铁丰装运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王辉、张焕清、宫彦龙、吴维荣（辽源市铁强装卸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您所在企业已于2022年12月参加沈阳局厂办大集体改革，并于2023年6月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通过了企业改革方案和人员安置方案，目前企业改制和人员安置工作已进入收尾阶段。厂改工作组通过多渠道持续查找，至今仍无法与您取得联系，导致您的合法权益无法正常落实。请您见此公告后，务必于2026年4月17日尽快与梅河口车务段联系，办理相关手续，逾期不联系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联系电话：13404522806、13943414021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梅河口车务段 2026年3月18日

遗失声明

失，证号220722198710252414土地经营权证书丢失，编号220722198710252414，声明作废。
●赵慧颖遗失吉林省检察机关工作证（单位：舒兰市人民检察院），编号：00210020，声明作废。
●原被拆迁人王雅晶（身份证号220102197404134824）将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润花园回迁安置入住通知书丢失，拆迁协议编号A8-27，房间号9栋3单元206，建筑面积70.19平方米，声明作废。
●公主岭康佳医院遗失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登记号：136100000022，声明作废。
●吉林省省直干部保健室工会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81220000MC28367023）工会法人证书遗失，声明作废。
●王一竹（女）2023年6月毕业长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编号：101901202305000609）、学士学位证书（编号：1019042023000801）遗失，特此声明。

公告

（卖方）田立花、潘文娟：你们两户坐落在桦子镇的房屋，产权证号：031267+住房证，建筑面积28.0+21.43平方米的房屋出售给购房者。因房屋安置责任，此房生找不到你们，望你们2人看到此公告，速与（买方）潘文娟联系。如十五日之内没有喜讯，我们将依《江源区政府2024年7月17日第17期会议纪要》规定办理过户。
联系电话：15943997902
白山市江源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年3月17日

●张冰（身份证号：220621198001290348）不慎遗失龙熙顺景14栋1单元701室产权证换协议书，声明作废。
●王杰（220183198411296023）将北城1号小区21栋1单元902室购房收据丢失，收据号码：000388，金额：407973元，现声明作废。